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GN Power Co., Ltd.*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6)

董事辭任及建議委任董事

本公告由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於2022年12月23日接獲非執行董事王紅軍先生(「王先生」)遞交的書面辭呈。王先生因工作原因向董事會請求辭去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委員和董事會核安全委員會委員職務。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其他規範性文件和《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規定，王先生的辭任自其辭職報告送達董事會時生效。自2022年12月23日起，王先生將不再擔任本公司任何職務。

王先生的辭任不會導致本公司現有董事會成員人數低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規定的法定最低人數，對本公司的正常運營無任何影響。王先生確認在任職期間，與本公司、董事會及本公司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香港聯交所和本公司股東關注。截至本公告日，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董事會宣佈，根據《公司章程》，由本公司股東廣東恒健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提名，並經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查，董事會提議馮堅先生(「馮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候選人。董事會將於後續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提呈普通決議案以委任上述董事。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要求規定發出與此相關的臨時股東大會會議通知。

馮先生如獲臨時股東大會批准通過，將會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其任期至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屆滿止。董事會亦批准，馮先生自其委任獲臨時股東大會通過之日起，同時擔任第三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委員和第三屆董事會核安全委員會委員。

馮先生的薪酬將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提交本公司2022年度股東大會給股東審議批准。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董事之詳情載列如下：

馮先生，1967年出生，研究生學歷，會計師。馮先生於企業管理、財務管理、投資管理等方面具有豐富經驗，於2012年10月至2021年8月，先後擔任廣東恒健核子醫療產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副董事長、珠海市橫琴恒泰安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廣東恒泰安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廣東省農業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馮先生於2021年8月至今擔任廣東恒健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2022年11月至今兼任中國南方電網有限責任公司監事。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述披露外，馮先生確認其：(i)並無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亦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或監事職務；(i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所界定權益，並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擁有或視為擁有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任何權益；及(iv)概無其他與其委任有關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交所垂注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藉此機會，就王先生在任期間對本公司所做的貢獻致以衷心的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尹恩剛
財務總監、聯席公司秘書及董事會秘書

中國，2022年12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高立剛先生及蔣達進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長利先生、施兵先生及顧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馥友先生、楊家義先生、夏策明先生及鄧志祥先生。

* 僅供識別